

福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0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2009年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按照区委、区政府的统一部署，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，以加强机关作风建设、提高行政效率、促进依法行政为目标，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取得了一定成效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强化组织领导。成立了由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局长任组长，各相关单位、科室负责人任副组长的政府网站工作领导小组，确定办公室为信息公开工作的主管科室；同时按“谁主管、谁公开、谁负责”的原则，把信息公开的各项任务分解落实到相关单位、科室，形成了领导小组统一领导、分管科室各负其责的工作机制。

（二）健全工作机制。认真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492号，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，根据区委、区政府下发的有关文件精神，建立健全信息公开工作制度。

（三）规范工作流程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规定和主管机关的要求，归纳出本单位应主动公开的信息，并通过莱山政府网站公开。

（四）强化监督检查。建立健全了信息公开的社会评议、责任追究和定期考核等制度，使信息公开工作有章可循、有制可依。构建了多层次、广覆盖的监督网络，推动了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、有序开展。

二、公开信息的内容

本年度我局重点公开了以下信息：一是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、法规和政策等；二是各类人才就业招聘会，各类就业信息等；三是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发的其它各类公开性文件。

三、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

2009年，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进展，但仍存在对外公开宣传相对滞后、公开内容和公开形式在贴近群众需求上有待提高等问题。针对这些问题，将采取切实措施，进一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进一步提高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。认真学习贯彻《条例》和有关精神，健全网上政府信息公开机制，加大政务公开工作监督力度，为基层、企业和公众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，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工作水平，促进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工作又好又快发展。

（二）进一步完善政务公开各项规章制度。结合自身工作的特点，广泛征求群众意见，认真研究，结合实际进一步完善规章制度，对政务公开工作进行规范管理。

（三）充实信息公开内容。以社会关注度高、公共利益大的信息为突破口，不断充实信息公开的内容和范围。

（四）加强基础性工作。加强调查研究和制度建设，推动信息公开工作的制度化、规范化，提高工作的针对性。加强宣传和普及力度，提高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知晓率和参与度。